附件

雁峰区黄茶岭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

部门决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黄茶岭街道办事处单位概况

一、部门职责

二、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 黄茶岭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二、收入决算表

三、支出决算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

第三部分 黄茶岭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目 录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

九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第四部分 名称解释

1. 黄茶岭街道办事处单位概况

一、部门职责

(一)社会管理职能。1.贯彻执行上级的各项方针政策，保障公民享有宪法规定的经济、政治和文化权利；2.加强综合治理，维护社会稳定，妥善处理突发性、群体性事件，调节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分；3.根据乡村社会的需要，组织制定和推动落实经农民认可的乡规民约，构建和谐的乡村社会等。

(二)发展经济职能。1.组织制定本乡镇产业发展规划，指导产业结构调整，形成地域产业特色；2.组织营造良好的投资环境，包括政策环境、硬件环境、社会环境，加大招商引资力度；3.加强信息服务，密切本地农产品的市场衔接，促进农业新技术的推广。

(三)公共服务职能。普及义务教育，计划生育，积极发展农村卫生事业，繁荣农村文化，建立农村社会保障制度，加强社会公德建设，加强农民思想道德教育，倡导健康文明新风尚等，组织好农村公共产品的供应。

（四）基层建设职能。1.抓好农村党组织建设，包括乡镇党委、村党支部领导班子的推荐与选配，农村党员的发展和管理，党员干部队伍思想作风建设等；2.抓好村委会班子建设，依法指导和帮助组织好乡村基层组织和社区自治，为落实公民在选举、决策、管理和监督等方面的民主权利创造条件；3.抓好农村思想建设，加强农村思想政治工作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，倡导乡村社会文明新风；4.抓好民主集中制建设，敞开群众表达意愿的渠道，建立民主决策、科学决策的程序和机制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

（一）内设机构设置

黄茶岭街道办事处位于衡阳市雁峰区湘江南路56号，组织机构代码：1143040300625428XE，单位负责人为洪增林，内设23个部门。辖区总面积23.4平方公里，总人口近5.3万人，下辖高兴、白沙、湘江、奇峰、五星5个村，东洲岛、红旗、衡常村、幸福、营盘山、珠江桥、雷公塘、丁家牌楼、高兴、五星10个社区（其中红旗、东洲岛社区为合并后的涉农社区），共44个村民小组，88个居民小组。街道党工委下辖25个基层党组织，其中5个基层党委，8个党总支，4个党支部，8个非公党组织。村（社区）党委（党总支）下设37个党支部。现有区党代表30人，党员1569名（含预备党员），机关工作人员100名（其中在职在编77人、返聘5人、临聘16人、公益性岗位2人），退休人员38名，村干部24名，社区干部49名。

1. 决算单位构成

黄茶岭街道办事处2018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为黄茶岭街道办事处单位本级。

第二部分 黄茶岭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

（见附表）

第三部分 黄茶岭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8年度收入总计 3439.62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820.06万，增长31.3% 。2018年支出总计3180.4 万元，比上年增加560.84万，增长21.4%，收入和支出同比增幅主要原因是街道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。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本年收入合计3439.62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1944.94 万元，占 56.55 %；其他收入1494.68万元，占43.45%。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年支出合计3180.4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1128.51 万元，占 35.48 %；项目支出2051.89万元，占 64.52 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44.94万元，比上年增加634.59万元，增加48.43 %。 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685.72万元，比上年增加375.37万元，增加28.65 %。增长原因为街道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

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1685.72万元，占本年总支出的53 %，比上年增加375.37万元，增加28.65 %。增长原因为街道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。

（二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

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685.72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693.85万元，占比41.16 %，项目支出991.88万元，占比58.84 %；

（三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

2018年年初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合计1131.62万元，决算支出合计1685.72万元，同比增加48.97%，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423.99万元，决算数486.29万元，同比增加14.69 %，原因为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；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6.26万元，决算数8.5万元，同比增加35.78 %，原因为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542.16万元，决算数582.5万元，同比增加7.44 %，原因为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；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年初预算57.91万元，决算数10万元，同比减少82.73 %，原对应该预算的部分工作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在其他项列支；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，决算数10万元，同比增长100 %，原因为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；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，决算数371.99万元，同比增长100 %，原因为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；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，决算数169.88万元，同比增长100 %，原因为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26.3万元，决算数26.57万元，同比增长1.03 %，原因为补缴以前年度住房公积金；其他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，决算数20万元，同比增长100 %，原因为村、社区财政拨款经费调增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数为693.85万元，其中工资福利支出571.01万元，占比82.3 %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58.72万元，津贴补贴142.13万元，奖金22.34万元，伙食补助费1.18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72.02万元，职业年金缴费14.28万元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.02万元，其他社会保障缴费7.15万元，住房公积金47.17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43.5万元，占比6.27 %，主要包括办公费2.08万元，印刷费0.91万元，咨询费0.1万元，手续费0.2万元，水费1.53万元，邮电费1.27万元，培训费1.19万元，劳务费15万元，工会经费4.65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.35万元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.22万元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9.34万元，占比11.43 %，主要包括抚恤金3.51万元，生活补助7.57万元，救济费4.57万元，助学金0.43万元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63.26万元（此项包含本年及往年的退休人员的绩效奖、13个月工资等奖励）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15.35万元，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51.17%。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年初预算 0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无出国记录 。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0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增加 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30万元，决算数15.35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.35万元，比年初预算减少14.65万元，原因为厉行节约。

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 15.35万元，比上年度增加8.91万元，其中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万元，比上年增加 0万元，主要原因是无出国记录。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0.06万元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.35万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.35万元，比上年增加8.97万元，原因为车辆老化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单位2台公务用车、2台执法执勤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

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.66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末结转和结余5.66万元。

九、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无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。本部门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.5万元，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.7万元，减少7.84 %。主要原因是：厉行节约开支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。本部门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1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1万元。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，其中：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，占政府采购支出金额的0 %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截至2018年12 月31 日，本部门共有车辆4辆，其中，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、一般公务用车2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 辆、其他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